

數學領域四上第 9 單元教學設計

領域/科目	數學		設計者	梁瑜庭
實施年級	四上		教學時間	110/12/10 第一節40分鐘
活動名稱	認識二位小數			
設計依據				
學習重點	學習表現	n-II-7 理解小數的意義與位值結構，並能做加、減、整數倍的直式計算與應用。	總綱與領綱之核心素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數-E-A1 具備喜歡數學、對數學世界好奇、有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，並能將數學語言運用於日常生活中。 ●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數-E-A2 具備基本的算術操作能力、並能指認基本的形體與相對關係，在日常生活情境中，用數學表述與解決問題。 ●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數-E-A3 能觀察出日常生活問題和數學的關聯，並能嘗試與擬訂解決問題的計畫。在解決問題之後，能轉化數學解答於日常生活的應用。 ●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數-E-B1 具備日常語言與數字及算術符號之間的轉換能力，並能熟練操作日常使用之度量衡及時間，認識日常經驗中的幾何形體，並能以符號表示公式。 ●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數-E-C1 具備從證據討論事情，以及和他人有條理溝通的態度。 ●C2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數-E-C2 樂於與他人合作解決問題並尊重不同的問題解決想法。
	學習內容	N-4-7 二位小數：位值單位「百分位」。位值單位換算。比較、計算與解題。用直式計算二位小數的加、減與整數倍。		
融入議題與其實質內涵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人權教育 人 E5 欣賞、包容個別差異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。 			
與其他領域/科目的連結	國語、社會、綜合活動			
教材來源	●南一版數學四上第9單元			
教學設備	●課本、習作			

學習目標

1-1 透過平分色紙的情境，理解 $\frac{1}{100}=0.01$ 的關係。

1-2 認識二位小數的記法和讀法。

1-3 透過小數累加的活動，建立二位小數的數詞序列，並加以記錄。

1-4 藉由 $\frac{10}{100}$ 張色紙是0.10張色紙， $\frac{1}{10}$ 張色紙也是0.1張色紙的連結，了解 $0.10=0.1$ 。

教學活動設計

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

時間

評量方式

- 上課前，教師可以先介紹單元首頁的照片，提高兒童學習的興趣，再以照片下方的問題引發兒童學習本單元概念的動機。兒童不必馬上解決問題，待學完本單元才回顧解題，可獲得自我解決問題的成就感。
- 暖身練習是依據先備經驗所設計的題目，教師可以視情況給予兒童練習，複習之前所學。

【活動1】認識二位小數

○認識二位小數

- 布題一：將一張正方形色紙平分成10份，其中1份是幾分之幾張色紙？用小數表示。
 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0.1張。
 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一張色紙平分成10份，1份是 $\frac{1}{10}$ 張，也可以寫成0.1張。
 - 再將這張色紙繼續平分成100份，其中1份是幾分之幾張色紙？用小數表示。
 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一張色紙平分成100份，1份是 $\frac{1}{100}$ 張，也可以寫成0.01張，讀作零點零一。
 - 其中2份是幾分之幾張色紙？用小數表示。
 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一張色紙平分成100份，2份是 $\frac{2}{100}$ 張，也可以寫成0.02張，讀作零點零二。
 - 其中3份是幾個0.01張？也就是幾張色紙？
 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3份是3個0.01張，也就是0.03張色紙。
 - 5份是幾張色紙？9份是幾張色紙？
 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
 - 5份是0.05張色紙。
 - 9份是0.09張色紙。
- 布題二：10個0.01張色紙合起來是幾張色紙？
 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10個0.01張是10個 $\frac{1}{100}$ 張，也就是 $\frac{10}{100}$ 張，是0.10張，讀作零點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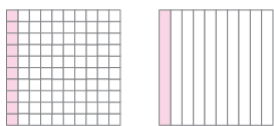
15

- 參與討論
- 口頭發表

15

- 參與討論
- 口頭發表
- 態度檢核

- 0.10 張和 0.1 張一樣嗎？



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0.10 張色紙和 0.1 張色紙大小相同，所以一樣大。
- 教師說明：0.10 張色紙和 0.1 張色紙大小相同，所以 $0.10=0.1$ 。
- 兒童凝聚共識，聆聽。

●練習一下：

(1)填填看：

- ①13 個 0.01 是 ()，讀作 ()。
- ②45 個 0.01 是 ()，讀作 ()。
- ③64 個 0.01 是 ()，讀作 ()。

(2)答案用小數表示：

- ① $\frac{30}{100} = ()$
- ② $\frac{40}{100} = ()$
- ③ $\frac{55}{100} = ()$
- ④ $\frac{78}{100} = ()$

- 兒童討論、發表。如：

(1)

- ①13 個 0.01 是 (0.13)，讀作 (零點一三)。
- ②45 個 0.01 是 (0.45)，讀作 (零點四五)。
- ③64 個 0.01 是 (0.64)，讀作 (零點六四)。

(2)

- ① $\frac{30}{100} = (0.30)$ 或 0.3
- ② $\frac{40}{100} = (0.40)$ 或 0.4
- ③ $\frac{55}{100} = (0.55)$
- ④ $\frac{78}{100} = (0.78)$

～第一節結束/共 5 節～

10

- 參與討論
- 口頭發表